

■财富话题 I

如何跨过炫富仇富的社会鸿沟



授说,“炫富广告”折射了现实生活,反映了贫富差距,也深深刺痛了很多人的神经。

炫富:有钱人的非典型行为

从改革开放之初频频见诸报端的奢侈无比的黄金宴、天价的衣着类消费品和砸汽车、扔钞票等等的斗富比阔,用超常规的消费现象来炫耀财富的行为层出不穷。观察一下今日中国社会,可以看到无数千奇百怪的炫富式消费现象。

仇富:追问公平与理性思考

在中国,仇视、鄙夷富人的文化传统悠久、深刻,“为富不仁”和“均贫富”的观念根深蒂固。在人民大学社会调查中心的一项调查中,对“您认为在如今社会上的富人中,有多少通过正当手段致富?”的问题,仅有5.3%的人回答“有很多”。“富人的钱,干净吗?”成了公众普遍的疑问。

折射社会现实刺痛民众神经

“至尊”、“帝王”、“顶级”享受等词语频频出现在商家广告中,说明这些东西有市场,部分人喜欢这样的感受。张鸣教

享乐、炫富类广告,引导的是一种畸形的消费文化观。其实,类似户外广告的不规范问题,不仅仅存在于北京一个城市。夏学奎教授分析说,“炫富广告”就像一面镜子,反映了现实社会的矛盾。

面对这样的社会现实,责怪发出仇恨的弱势一方,意义其实不大。一般来说,仇富的原因,不是富贵本身,而是富贵背后的不公。就像赛跑一样,如果起跑线一致,跑道一样,失败者即使心有不甘,也只能认账。但如果他们发现有人中间坐了一段车,或者吃了兴奋剂,那就不一样了。我们也必须承认,在转型时期,富贵背后的不公是大量存在的。

跨越鸿沟:期待健康的财富观

消除贫富差距,不能仅仅依靠封杀“炫富广告”,而要实实在在地改善民生、缩小贫富鸿沟。

应该看到,富人的存在或者贫富差距的拉大,并不必然产生仇富情绪。重要的是,社会是否提供了一个公平竞争的环境,让那些穷人通过后天的合法努力也成为富人。至少在目前,在制度环境规范和完善之前,我们没有理由对仇富心理简单地下个结论,不仅如此,我们还应当看到它的积极意义:促进社会公正,推动社会文明。

因此,要想使这种社会的鸿沟被削平一点,当然最要紧的,是尽量在制度上突出公平二字,免得个不公平平害整个社会的进步。在这个时代,一个健康的财富观的确立也显得格外重要。

在全社会创造一种对财富的恰当的尊敬和推崇观念,应该是社会发展的软环境的题中之意。就大众层面来说,需要建立起与时代发展同步的、积极健康的现代财富观。这样,在公平的竞争环境下,每个人都能和富人们一起站到同一起跑线上,竞逐财富,没有人会仇富;炫富的行为也将受到公众舆论的谴责和抵制,为财富的增长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从而推动经济的发展和整个社会的进步。

企业:宣传需要承担社会责任

取缔“炫富广告”,得到众多网友的支持。网友“一清”说,在贫富差距拉大的现实生活中,商家越在文字上炫耀,就越会增加低收入者的自卑感和仇富心理,使整个社会情绪变得不稳定。不少网友呼吁,广告宣传不应只是商家营销的工具,企业家不应为了赚钱而大肆宣扬奢侈消费观,应当流淌着“道德的血液”,承担起相应的社会责任。

夏学奎教授说,禁止“炫富广告”固然必要,但真正危险的是贫富差距带来的社会鸿沟,治理“炫富广告”可以减少刺激民众神经的硬件元素,但并不能真正减小贫富差距。“炫富广告”是企业或商家的市场行为,可以说有市场就有需要,关键是要改变崇尚奢华享受的社会风气。

张鸣教授认为,一个国家存在贫富差距并不可怕,可怕的是这种差距固化,使富者愈富,贫者愈贫。当前中国的各类社会矛盾交织,各种利益集团博弈激烈,一些企业在竞争过程中会不择手段,“炫富广告”就是恶性竞争的表现。这说明个别企业家缺少基本的道德准则和道德理念,缺乏起码的社会责任心。企业宣传必须担负起相应的社会责任,运用干净、准确的广告标语,在宣传商家产品的同时,可以愉悦消费者,倡导积极、健康的都市文明之风。

(摘自《半月谈》)

保护个人财产是市场根基——再问吴英和兰世立的资产有没有被贱卖?

民众有没有权利保护自己的财产权,直接关系到中国的市场经济改革进程。如果政府可以用公义的借口任意低估资产价值,市场经济得以安身立命的财产权将从根本上被摧毁。

吴英的家人有理由对资产处置提出疑义,这是他们的权利。相关方面需要公布资产处置的明细账以说服公众,而不是提出种种理由为自己开脱。

只有最大限度地保障每个公民的权益,那些真正受损者才能得到终极保护。一个兰世立被剥夺,一个吴英资产存在疑问,背后是所有人的财产都可能受到侵害。

对处置资产的监管、质疑绝非多余

吴英的资产比她的集资款要清晰得多,公布并不是难事。在吴英父亲吴永正所举出的不公平处置案包括,吴英拥有经营权的本色概念酒店,花了5000万元进行装修,但最终东阳公安局以450万元拍卖该酒店,明显是贱卖。

吴英资产的处置方东阳市公安局对资产处置做出辩解:首先,不存在程序非正义。资产处置由政府牵头处理此事,不仅是公安机关一家,而是几家单位联合一起处理,在程序上经得起任何调查。其次,不存在资产贱卖。在吴英事件后金华市公检法出台一份文件,专门针对此类案件里的车辆之类资产做出规定:车辆等贬值快的资产应及时、抓紧处理,尽可能地将资产保值。

这是一桩很难厘清的无头官司,不过,鉴于处置方处于绝对强势的地位,对处置一方的监管、质疑绝非多余。

任意贱卖资产并非孤例

地方政府或者行政机关拥有定价权时,可以做低资产价格。以兰世立的东星航空为例,其拥有的航线与航班是重要资产,一旦停飞,其资产价值就等于零,航空公司所有的心血和成本都将付之东流。

5月9日,东星航空的母公司东星集团起诉民航局中南管理局(以下简称“民航中南局”)一案在广州白云区法院开庭。东星集团代理律师严义明认为,民航中南局作出的停飞决定,没有任何法律依据。民航中南局则辩称,东星航空在2009年初接连发生包括员工摔伤在内的多起安全事故,其在适航飞行、飞行员稳定、对人员培训投入、公司管理流程方面存在诸多问题。民航中南局认为这是一项行政强制措施,依据的法律是《安全生产法》第56条。但2008年12月12日,民航局给东星航空的安全等级报告评分是94.6,符合安全标准。

地方政府在其中的影响不容低估。民航中南局在《关于暂停东星航空公司的飞行通知》称,“……为维护公共利益,确保飞行安全,根据《武汉市政府关于停飞东星航空公司航班的函》,暂停东星航空飞行”。可见,武汉市政府的一纸行政函就可以扼住东星航空的咽喉。有了停飞令,有了政府的虎视,东星航空的资产一钱不值,也没有人敢大胆不经过授意接下东星航空的资产。这时候的定价是单方强势下的无效定价。

在吴英案中,虽然主要处置的当地公安部门认为自己并无不妥之处,有政府各部门互相监管,有公检法文件为依



叶檀

托,但是,任何文件都不能超越法律的权威。

有法律专家认为,根据无罪推定原则,任何人在未经司法程序最终确定有罪之前,在法律上应视其无罪。所以《刑事诉讼法》规定,犯罪嫌疑人的涉案财产,需等待法院做出终审判决后,才能做出处置。如果确实由于扣押的涉案财产损耗过快,必须尽快处理以保值的,可以先行处置。但是,在法院做出终审判决前,这些涉案财产的权属不能发生变化,仍然属于犯罪嫌疑人所有,相关部门只是代为保管,不能改变涉案财产的所有权。

这是两难命题,法律终审判决前就处置资产,财产权属必然归于拍卖一方,而拍卖所得应该封存等待判决结果,但吴英案尚未终审,所有的财产权就尽归他人。也许有人觉得这是活该,谁让她非法集资?为了减少社会矛盾,理应赔付给受害者。但任何公正都需要法律来实现,否则天下就会成为无法社会,佐罗横行,私设公堂实现社会正义会被戴上英雄的高冠。

目前法律在某些方面较为模糊,如果法院终审判决被告人有罪,会在判决书中指定处理罪犯涉案财产的机关,司法实践中一般会由扣押涉案财产的机关来处理,当然也可以由法院自行处理。也就是说,检察、公安、法院都有处置权,大笔资产当前,各归属地、各相关部门抢夺处置权的事件不少见。背后到底有多少利益,主要弥补了谁的亏耗,必须对大众有个明明白白的交待。

关键是,处置过程是否公开透明、是否保障了被告人的合法权益,其处置的明细账目是否应该向被告公开,被告人产生疑问该如何申诉向哪个部门申诉都是一个个悬案,由此也就造成了被双重剥夺的情况。

不管吴英、兰世立有没有罪,他们的权利包括财产权应该得到保障,在处置公民财产的过程中有关方面必须以详尽的账目向各方交待;处置资产的过程应该受到监管。

(摘自《南方人物周刊》文/叶檀)

内地首富宗庆后欲成立家族慈善基金会

日前,中国内地首富、杭州娃哈哈集团董事长宗庆后宣布将要成立以他个人名字命名的慈善基金会,北师大壹基金公益研究院院长王振耀称,中国公益慈善历史将又一次改写。

近日,洛克菲勒家族的当代掌门人佩姬·洛克菲勒携全球家族公益协会成员访问中国,该协会由24个国家的76位政商家族领袖组成。在家族慈善基金会交流会上,访问团与中国商界、慈善界共同探讨家族基金会的发展。

用产业分红做慈善基金会

在交流会上,中国首富宗庆后携女儿宗馥莉出席,在代表中国企业家讲话时,宗庆后首次在公开场合明确表示,将要建立以他个人名字命名的宗庆后慈善基金会。

说到正酝酿中的慈善基金会,宗庆后笑着对坐在台下的前民政部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促进司司长、现北师大壹基金公益研究院院长王振耀说:“希望注册登记时给些方便。”

宗庆后表示,基金会运行的资金将来自旗下部分公司的分红,“我有150家公司,到时我会指定一些公司,每年的分红定向投到基金会里,用以支持基金会的项目运行。”

宗庆后反复用“造血”来形容自己的慈善理念,宗庆后表示不会用现金操作

基金会,“现金是有限的,用完也就完了,要把产业放在慈善事业中,才能实现持续的造血功能。”

用产业的红利做慈善基金会,一旦亏损是否会影响慈善项目的执行?对此,宗庆后自信地对记者说:“不可能,在我的手里绝不可能。”

设想基金会将关注三方面

宗庆后坐拥数百亿资产,他说,他的财富观是,当财富达到一定程度后,就是社会的财富。但对于裸捐,宗庆后态度强硬地表示:“我不赞成。”

宗庆后说,要让有能力创造财富的人创造更多的财富,富人的社会责任是帮助更多的人富裕起来,做慈善的最高境界就是为社会创造财富,否则就是越救越穷,简单的输血远不如持续的造血作用持久。

对于未来宗庆后慈善基金会的发展方向,宗庆后初步设想为三个方面。“诺贝尔奖一直没有中国人的份儿,我要鼓励国人在科研开发上创新,设立一个类似诺贝尔奖、能得到国际认可的奖项。其次,教育和救助弱势群体也是我考虑的方向。”

被视为财富向善的“信号”

“非常激动”,王振耀说,中国首富成

立慈善基金会,这是一个振奋人心的信号,将会有更多的富人参与到公益慈善事业中,加快中国富人财富向善的历史性进程。

《2010年胡润财富报告》显示,全国有87.5万个千万富豪和5.5万个亿万富豪,分别比上年增长6.1%和7.8%。其中资产在10亿元以上的富豪平均年龄达到了50岁。

此外,中国社科院的一项调查数据显示,目前,中国第一代企业家的年龄平均为55岁到75岁,在未来5到10年内,全国有300多万家庭民营企业将面临企业传承问题。

■ 点评

徐永光 家族基金会是财富最好归宿

希望工程创始人、基金会中心网理事长徐永光认为,从财富积累到财富传承,由富一代到善二代、善百代,家族基金会无疑是富人财富的最佳归宿。

徐永光说,与公司基金会相比,由家族财富投入而设立的基金会没有市场利益诉求,因此更加纯粹。即便家族基金会还持有公司股份,也已实现了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家族基金会最可靠之处还在于,后人会把家族荣誉视为生命,把继承先人的光荣与梦想、追求卓越当作无